宁德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食堂改造装修

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一、工程情况

本招标项目宁德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食堂改造装修工程为，项目业主为宁德职业技术学院，建设资金来源财政拨款，招标人为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工程建设地点：福安市城北福泰路232号。

2、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工程造价约3900000.00元；

3、招标范围和内容：招标范围:《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规定的隶属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内容：具体以招标施工图纸及招标控制价所包含的内容为准。

4、建筑安装工程费：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暂按3900000元计,以财审后的工程造价重新计算后作为合同价，工程竣工结算时，以本项目经审核确定的建筑安装工程结算总价作为本项目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

5、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最高报价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发改价格〔2007〕670号取费标准下浮40%计取，专业调整系数为1.0，高程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度系数为0.85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招标控制价计算方式为：（3900000/5000000）×16.5×1×1×0.85×（1-40%）=65637元。

投标的监理服务费计算方式为：

65637×[1- （投标人的下浮率）]= 元（投标价）

6、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6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7、质量要求：达到符合国家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1、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丙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资质。（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房屋建筑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其他资格要求：根据《福建省建设工程责任主体不良记录“黑名单”管理实施办法（试行》（闽建〔2016〕5号）及《关于公布2017年度责任主体质量安全黑名单的通知》（闽建建[2018]11号）文件规定，被列入责任主体质量安全黑名单的企业在公布名单的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投标。

6、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四、投标文件的投递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10月21日9时00分00秒至2020年10月27日17时00分00秒到宁德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详细地址：福建省福安市福泰路232号）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含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相关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及对招标控制价监理服务费的投标标价函（详见附件），投递时将投标文件密封处理，开标时统一拆封。

五、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最低价中标法，即在投标人资格均满足要求的前提下，以最低价中标，当最低价相同时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方。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德职业技术学院（http://www.ndgzy.com/）上发布。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0月27日17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0年10月28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9.联系方式

八、联系人及监督机构

招标人：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福安市城北福泰路232号，邮编：355000

电子邮箱: 15033935139@163.com

电话：0593-8986336，传真：/

联系人：吴先生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宁德职业技术学院监督部门

地址：福安市城北福泰路232号

联系电话：0593-8986577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10月20日

附件：投标文件及其格式

附件：

一、封面

（项目名称） 监理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 本）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监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元）的投标总报价，施工监理服务期 日历天，承包上述项目施工阶段的监理任务，工程质量达到 标准。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中标，我方承诺：

（1）将派出 （总监姓名及其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号） 为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2）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没有参与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否则，我方愿意接受招投标监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5．我方已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其有关资料（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进行了审查，保证其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若存在虚假，同意招标人或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弄虚作假进行处理。同时，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三条第5点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机号码：

地址：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项目名称 |  | |
| 投标报价总价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 | 65637×[1- （投标人的下浮率）]= 元（投标价）  大写： 元 |
|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和  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号 | | 姓名：  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号： |
| 施工监理服务期 | | 日历天 |
| 工程质量要求 | |  |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函附录中填入的数据应与投标函数据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投标人应当在开标会上当场提出，并以投标函数据为准更正。**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网 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负责人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 号 |  | | 技工 | |  |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注：1.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填写此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2.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附上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上述各类证书发生变更的，应办理完变更手续方可参加投标，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否则评标委员会应以视为证书无效进行评定。**

**4.未如实填写的，按弄虚作假处理。**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联系电话：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撤销 （项目名称及标段） 监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姓名： 性别： 手机号码：

单 位： 部门：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到位承诺书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到位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

我单位在 （项目名称）中标后，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派出总监理工程师，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福建省现行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配备标准的要求，配备其他相应监理人员。若项目监理机构人员不能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到位，愿意无条件地接受招标人作出的以下处理：

1.工程开工前，因我单位自身原因，造成项目监理机构人员不能全部通过福建省工程项目建设监管系统登记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按违约追究我单位责任。

2.工程开工后，因我单位自身原因， 我单位变更项目监理机构总监理工程师，每人每次向招标人交纳（监理服务费2%且不少于人民币壹万元）万元的违约金；变更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每人每次向招标人交纳（监理服务费6‰且不少于人民币叁仟元）万元的违约金。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简要情况表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简要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职 称 |  | 性别 |  | 监理工作年限 | |  | |
| 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号 | | |  | 注册专业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工程特征指标 | | | 工程质量 |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注：**

**1、应附总监理工程师身份证、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

**2、招标文件对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有要求的，投标人须附上竣工验收证明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业绩不计。**

**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